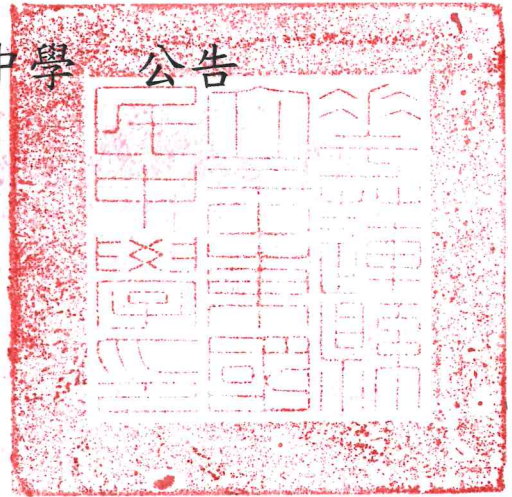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花蓮縣立玉東國民中學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7 年 8 月 17 日
發文字號：玉東中人字第 1070002551 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花蓮縣立玉東國民中學 107 學年度第 2 次自辦代理教師甄選(第 1 次公告)第 3 次甄選結果公告

依據：教師法暨施行細則、教育人員任用條例暨施行細則、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甄選作業要點、中小學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等相關法規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英語科增置專長代理教師：無人報名

二、數學科(實缺)代理教師：無人報名

備註：續辦本校 107 學年度第 2 次自辦代理教師甄選(第 1 次公告)第 4 次甄選。

校長 鍾 協 衡